

证券代码：835683

证券简称：华天兴邦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14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 年 9 月 30 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胡蓉女士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全体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会召开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9 年半年度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及《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具体详见《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东莞市隆盛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发行方案（一）》（公告编号：2017-018），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以及支付租赁新厂房租金、装修费及水电费。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7年5月4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34-00017号），截至2017年5月3日止，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2,275,000.00元。2018年8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18年8月29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均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为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将募集资金中人民币15,000,000元的用途变更调整如下：（1）人民币8,000,000元用于归还公司关联方宋立丹的借款；（2）人民币7,000,000元用于增加全资子公司武定云祥智能装备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

截至2019年9月30日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人民币40,218.55元。为充盈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及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拟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40,218.55元的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7年11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二）（修订）》（公告编号：2017-069），该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华天盛祥，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培养新的利润增长点，提高公司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7年9月18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34-00029号），截至2017年9月12日止，公司已收到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5,000,270.00元。截至2019年9月30日上述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剩余人民币10,110.30元。为

充盈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发展需要及保障公司经营的持续发展，公司拟将上述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10,110.30 元的用途变更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拟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华天兴邦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5 日